

邹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邹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

本报告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邹城市人民政府”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zoucheng.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邹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联系（地址：邹城市欧兰路777号聚贤大厦8楼812室，联系电话：0537-5251858）。

一、总体情况

2023年邹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认真执行《条例》规定，贯彻落实上级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部署要求，紧密结合工作实际，创新工作思路，完善工作方式方法，不断拓宽公开渠道，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及时、规范公开信息，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增进服务对象对退役军人工作的了解。

（一）多渠道推进主动公开

2023 年邹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通过本单位网站及时公开信息 67 条，其中工作动态 54 条，通知公告 13 条，在“邹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微信公众号发文 374 条，回应社情民意“三个平台”事项 174 件。在省级以上主流媒体刊发各类稿件 200 余篇，集中公开退役军人工作发展成效。公开议案提案办理情况 1 件，就服务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及安置工作召开专题新闻发布会 1 场。根据实际情况，动态更新了机构领导及分工、政策法规、财务预决算、法治建设和其他信息等。

政府网站公开情况

邹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请输入关键字

网站首页

工作动态

信息公开目录

通知公告

政务服务

邹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举行退役军人服务体系工作会议暨服务机构建设现场观摩会

为进一步加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水平，10月11日，邹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组织召开全市退役军人服务体系工作会议暨服务机构建设现场观摩会。济宁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主任高卫东、副主任范...

查看详情

工作动态

· 迎春送“福” 情暖军“心”——邹城市广泛开展送福字慰... 2024-01-15

· 济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一行来邹调研2023年退役军士安... 2024-01-08

· 邹城市看庄镇三抓三促三提升 夯实基层退役军人服务保... 2024-01-02

· 邹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开展“宪法进军营”暨“送政策... 2023-12-25

· 邹城市2023年服务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及安置工作新闻发... 2023-12-18

· 邹城市“四个聚焦” 打造“戎耀军休”服务品牌 2023-12-11

通知公告

· 上线五周年，期许大家提 | 真诚邀请您参与新一期“你说... 2024-01-10

· @所有人，2024年曾政府工作邀请您建言献策“我向2... 2023-12-20

· 山东融军保上线了，退役军人及优抚对象快来免费领取... 2023-12-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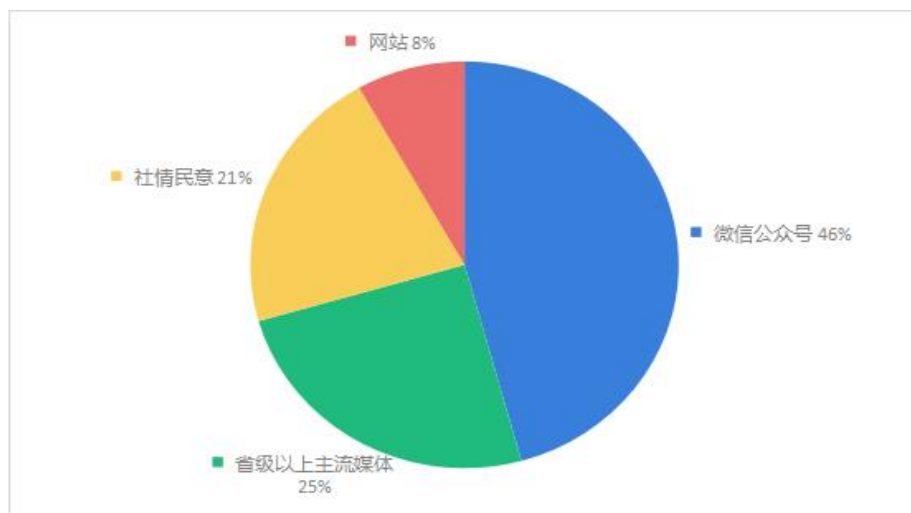
· 邹城市2023年“军岗日”退役军人专场招聘会（2023... 2023-11-09

· 关于举办2023年第二期济宁市退役军人职业技能培训... 2023-10-24

· 济宁市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合作单位第一批专属岗位（50... 2023-09-25

- 2 -

通过不同渠道公开政府信息情况统计图



（二）规范开展依申请公开

2023 年，邹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

（三）高效强化政府信息管理

邹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持续推进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严把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和质量关。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组织领导机制，明确专人负责，定期召开会议听取和研究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按照“先审查、后公开”原则，严格落实公开保密审查工作机制，确保无泄密事件发生。

（四）主动夯实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为保障公众对退役军人事务工作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提升退役军人事务工作满意度，邹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大胆探索，不断创新信息公开方式。主要通过政府政务网站和微信公众号进行政府信息公开和宣传，做好信息更新工作，扩大信息传播面，提升工作水平。在邹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综合科办公室设有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



（五）全力优化监督保障

严格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审批程序，由局办公室牵头负责，各科室协同配合，按照制度要求，认真做好审核、发布、保障、监督等工作，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规范性和严谨性。利用局“业务大讲堂”契机，由政府信息公开专职工作人员

就政府信息公开作专题讲解培训，引导全体人员树立“管业务就要管公开”的理念。通过微信公众号等互动平台，听取群众意见，积极回应社会关切问题。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局年度工作目标考核内容，考核结果作为评定年度工作的依据之一。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公 益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 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 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 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面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新形势、新要求，邹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仍存在不足。

一是公开的渠道和平台相对较少。目前，主要是通过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账号（微信公众号）进行公开，其他渠道比如通过电视媒体等进行公布的较少。

二是就业创业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的力度还有待加强。就业是民生之本，退役军人就业创业社会关注度高，部分优惠政策的宣传公开方面仍需加大力度。

三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创新性仍有短板。如何拓展政府信息公开渠道，优化政府信息公开路径，夯实政府信息工

作基础，工作开展的力度不大。探索挖掘退役军人事务工作中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创新做法并及时总结提炼向上推送不多。

邹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采取以下措施进行改进：一是拓宽政府信息公开渠道。加强与融媒体中心 and 省市有关宣传媒体合作，及时公开退役军人工作的新做法、新成效。二是大力宣传退役军人优抚优待和就业创业等政策。强化与税务、人社等部门对接沟通，及时公布公开各项退役军人就业创业优惠政策，提高退役军人的知晓率。三是聚焦退役军人关注的热点问题，不断创新政府信息公开举措。及时总结和梳理工作中的做法和成效，向上推荐宣传。以退役军人喜闻乐见的形式，不断加大政策解读和宣传的力度，为退役军人提供更便捷的服务。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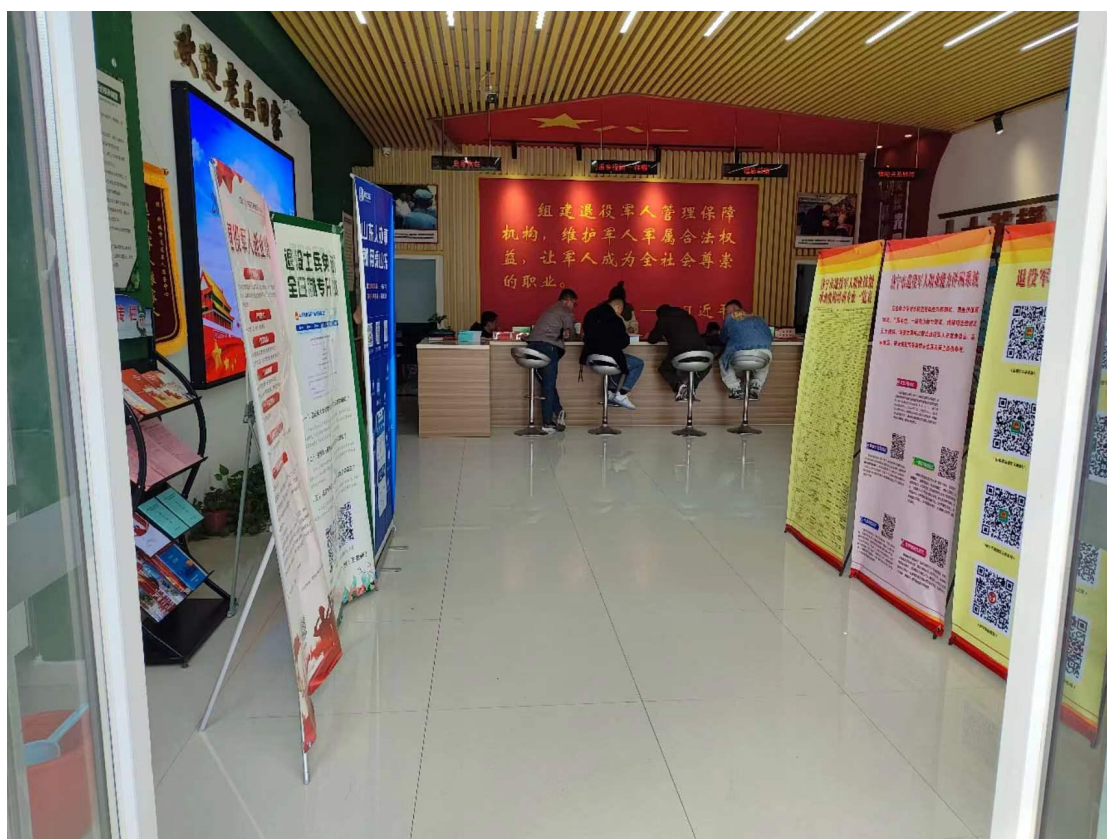
2023 年，邹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

（二）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2023 年，邹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以退役军人满意为目标，夯实工作基础，创新工作亮点，不断优化线上线下服务供给，全力提升退役军人政务服务水平，圆满完成市政府 2023 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相关内容和要求。全力推进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在山东省政务服务事项管理系统常态化更新目录 30 条。大力推进政务服务业务运行标准化。“一把手”、分管领导、窗口负责人扎实开展“坐窗口、体验办

事流程、解决群众诉求”活动。推进政务服务“免证办”，伤残退役军人补评残申请相关服务事项，积极通过平台调用相关电子证照。深化退役军人事务领域惠民补贴“静默认证”，2023年全市共为9900余名优抚对象发放抚恤和生活补助金7273.09万元。推进退役军人返乡报到“一件事”集成办，共为423名退役士兵开展返乡报到“一件事”集成办，大幅提升了服务质效。

退役军人返乡报到“一件事”集成办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3年邹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承办政协委员提案1件，即“关于退役军人在红色基因传承中发挥作用”提案（邹城市政协十一届二次会议第130号提案），我们把做好政协提案工作作为一项重要职责，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迅速行动，

按时办理答复完毕并在邹城政务网“建议提案”专栏公开，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四）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一是走上街头宣传退役军人政策法规。12月4日通过悬挂宣传横幅、现场设置服务点、解答群众咨询、发放宣传资料等方式向广大群众宣传了《宪法》《退役军人保障法》《英雄烈士保护法》等知识，此次活动共发放各类宣传材料200余份，受到了广大群众的热烈欢迎。

二是利用媒介精准推送退役军人就业创业信息。在局微信公众微信平台开设专栏，定向推送退役军人就业专属和就业优先岗位，2023年累计推送相关信息50余条。